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 Jia Guo Xi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加國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加國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股本重組。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483,863,360 股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按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提呈決議案投贊成票，及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受到限制。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持有合共 768,793,800 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51.81%)的股東已(親身或由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除了非執行董事楊小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嵩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外，其他所有董事已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之各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附註)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載於通告之股本重組。	768,793,800 (100%)	0 (0%)

附註： 特別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故有關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加國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歐陽艷玲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歐陽艷玲女士、李玉國先生、劉恩賜先生、李曉明先生及陳偉峰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陳東堯先生、楊小強先生及黃逸林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巴俊宇先生、梁金祥博士、黃嵩先生及徐興鵠先生。